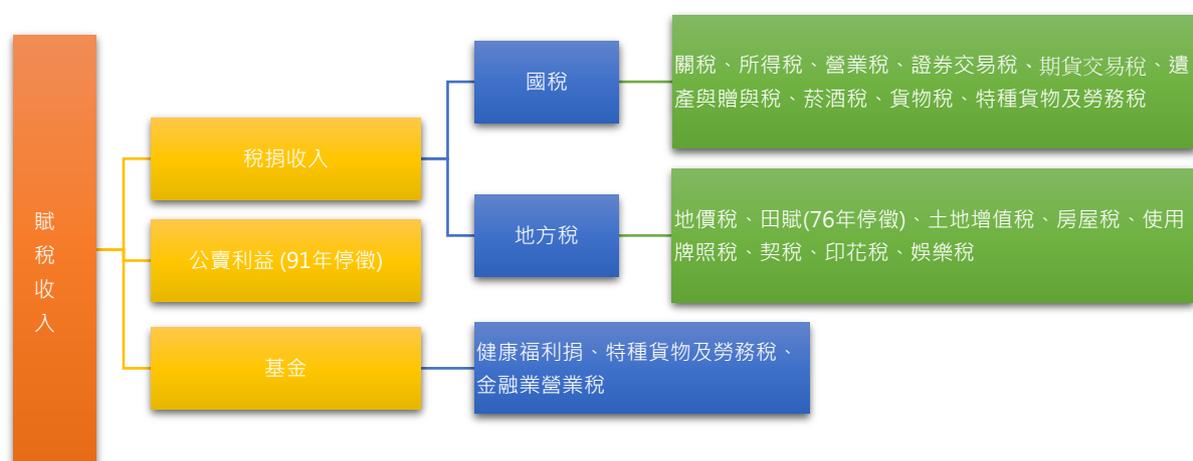


## 新北市 104 年度賦稅概況

財政乃庶政之母，稅政為財政主軸，亦為政府公共建設之基礎財源。賦稅收入可分為稅捐收入、公賣利益(91 年度停徵)及基金，其中稅捐收入依據我國財政收支劃分法又可分為國稅及地方稅 2 大類。國稅包含關稅、所得稅、營業稅、證券交易稅、期貨交易稅、遺產與贈與稅、菸酒稅、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9 種稅；地方稅包含地價稅、田賦(76 年停徵)、土地增值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 8 種稅；基金包含健康福利捐、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自 103 年度起改納入稅捐收入)、金融業營業稅 3 種稅(圖一)。本文係就本市 104 年度賦稅結構及歷年度賦稅實徵淨額、平均每人稅賦、欠稅件數及金額等重要指標進行簡要分析，作為本市各單位辦理有關稅捐業務參考，亦提供不特定使用者參考運用。



圖一 賦稅收入結構

- 註：1.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自 100 年度 6 月 1 日起開徵。  
2.關稅由海關徵收。  
3.所得稅包含營利事業所得稅、綜合所得稅。

### 一、新北市賦稅實徵淨額分析

賦稅實徵淨額係指各項稅捐在本年度徵起數減除退稅數，不論本年度或以前年度均包括在內，不包括關稅及公賣利益。

#### (一) 100-104 年度新北市賦稅實徵淨額成長概況

近 5 年來本市賦稅實徵淨額呈現逐年成長趨勢，自 100 年度 1,687.60 億元成長至 104 年度 2,466.33 億元，每年成長率達 8% 以上，意謂著本市近年來隨著各項重大公共建設，如「捷運三環三線」、「新北快速道路網」、「閃耀五星計畫」及「各大特定區、重劃區及新市鎮」等重大開發計畫，成功帶動經濟繁榮，吸引商業活動及產業進駐，因而

提升本市整體稅收。

若以結構別分析，國稅方面，自 100 年度 1,150.40 億元成長至 104 年度 1,815.70 億元，除 102 年度外，每年成長率均達 10% 以上；地方稅方面，自 100 年度起連續 3 年成長，102 年度成長率高達 21.49%，實徵淨額達 579.26 億元。近 2 年，因房地產市場成交量萎縮，稅收較無明顯增減；基金方面，因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自 103 年度起納入稅課收入，實徵淨額呈現大幅減少(表一)。

表一 100-104 年度新北市賦稅實徵淨額 - 按結構別分

單位：億元

年度	總計		稅捐收入						基金	
			合計		國稅		地方稅			
	實徵淨額	年增減率 (%)	實徵淨額	年增減率 (%)	實徵淨額	年增減率 (%)	實徵淨額	年增減率 (%)	實徵淨額	年增減率 (%)
100	1,687.60	9.37	1,613.84	9.18	1,150.40	10.37	463.44	6.33	73.76	13.72
101	1,863.86	10.44	1,781.35	10.38	1,304.54	13.40	476.81	2.88	82.51	11.86
102	2,040.30	9.47	1,951.07	9.53	1,371.81	5.16	579.26	21.49	89.23	8.14
103	2,210.97	8.36	2,136.72	9.52	1,560.69	13.77	576.03	-0.56	74.25	-16.79
104	2,466.33	11.55	2,396.33	12.15	1,815.70	16.34	580.63	0.80	70.00	-5.72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統計資料庫。

## (二) 104 年度新北市賦稅實徵淨額結構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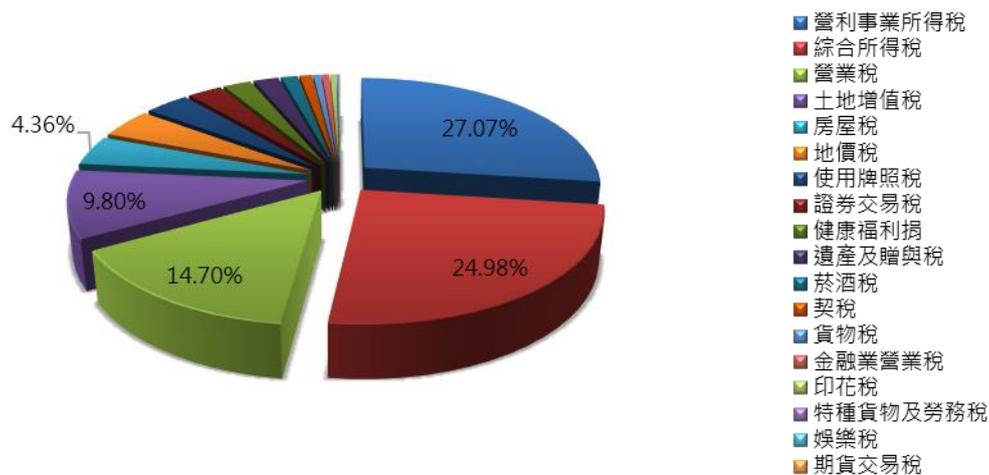
觀察本市 104 年度賦稅實徵淨額結構，以國稅 1,815.70 億元占本市賦稅實徵淨額 2,466.33 億元之 73.62% 最高，其次為地方稅 580.63 億元占 23.54%，基金(健康福利捐及金融業營業稅)70 億元，占 2.84%。賦稅收入前 5 名分別為營利事業所得稅 667.71 億元，占 27.07%；綜合所得稅 616.19 億元，占 24.98%；營業稅 362.60 億元，占 14.70%；土地增值稅 241.71 億元，占 9.80%；房屋稅 107.41 億元，占 4.36%；此 5 大稅稅收合計 1,995.62 億元，佔本市賦稅實徵淨額之 80.91% (表二、圖二)。

表二 104 年度新北市賦稅實徵淨額-按結構別分

單位：億元

國稅			地方稅			基金		
稅目	實徵淨額	比重(%)	稅目	實徵淨額	比重(%)	稅目	實徵淨額	比重(%)
總計	1815.70	73.62	總計	580.63	23.54	總計	70.00	2.84
營利事業所得稅	667.71	27.07	土地增值稅	241.71	9.80	健康福利捐	55.23	2.24
綜合所得稅	616.19	24.98	房屋稅	107.41	4.36	金融業營業稅	14.77	0.60
營業稅	362.60	14.70	地價稅	106.12	4.30			
證券交易稅	67.73	2.75	使用牌照稅	86.75	3.52			
遺產及贈與稅	49.60	2.01	契稅	24.56	1.00			
菸酒稅	32.95	1.34	印花稅	11.69	0.47			
貨物稅	15.14	0.61	娛樂稅	2.39	0.10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2.71	0.11						
期貨交易稅	1.07	0.04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統計資料庫。



圖二 104 年度新北市賦稅實徵淨額結構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統計資料庫。

### (三) 104 年度 6 直轄市賦稅實徵淨額比較

觀察 104 年度 6 直轄市賦稅實徵淨額，以臺北市 7,618 億元最高，其次為本市 2,466 億元，桃園市 1,960 億元居第 3，其餘依序為高雄市 1,715 億元、臺中市 1,600 億元及臺南市 742 億元。進一步觀察各稅目實徵淨額，臺北市在「營利事業所得稅」、「綜合所得稅」及「營業稅」3 項稅目，明顯遠高於其他直轄市，顯示高所得者多數設籍臺北市，又企業總部多數設置於臺北市，因而導致臺北市賦稅實徵淨額多於其他直轄市 2 至 9 倍（圖三）。



圖三 104 年度 6 直轄市賦稅實徵淨額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統計資料庫。

註：其他包含證券交易稅、遺產及贈與稅、菸酒稅、貨物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期貨交易稅、地價稅、使用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健康福利捐、金融業營業稅。

## 二、新北市平均每人稅賦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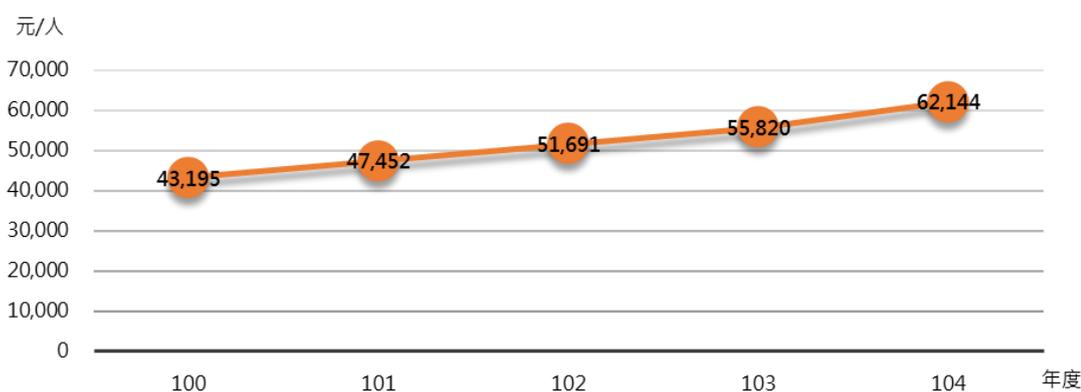
平均每人稅賦係指一地方政府轄管內該年度國稅、地方稅之實徵淨額加上基金，除以該年度該縣市之人口數，藉以比較地方政府間之財政能力與居民之租稅負擔。本市近5年來隨著經濟穩定成長，稅收逐年成長，使平均每人稅賦亦隨之增加，104年度平均每人稅賦62,144.03元，為近年來新高，較103年度平均每人稅賦55,820.24元，增加6,323.79元，成長率11.33%（表三，圖四）。

表三 100-104年度新北市平均每人稅賦

單位：元/人

指標項目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平均每人稅賦	43,195.16	47,452.17	51,690.84	55,820.24	62,144.03
年增減數	3,482.57	4,257.01	4,238.67	4,129.40	6,323.79
年增減率(%)	8.77	9.86	8.93	7.99	1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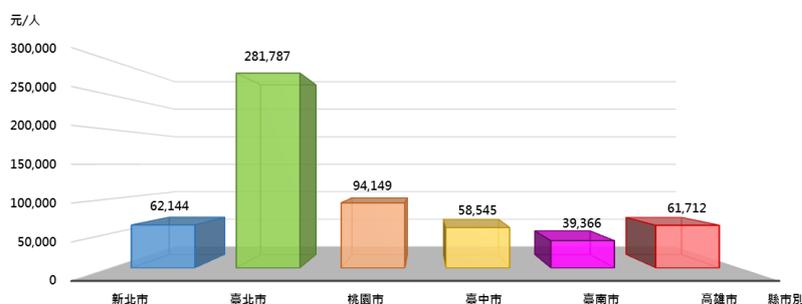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圖四 100-104年度新北市平均每人稅賦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平均每人稅賦除與稅收成正相關外，亦受該縣市當年人口數影響。進一步觀察104年度6直轄市平均每人稅賦，以臺北市281,787元最高，其次為桃園市94,149元，本市62,144元居第3，僅約臺北市五分之一，其餘依序為高雄市61,712元、臺中市58,545元及臺南市39,366元（圖五）。



圖五 104年度6直轄市平均每人稅賦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 三、新北市欠稅清理情況分析

欠稅資料係本年度查定應繳之各項稅捐未徵數餘額中(送達未逾滯納期、待移送執行、移送執行未結、執行憑證、無法執行等)欠稅件數及欠稅金額之合計，僅限地方稅部分，不含罰鍰。100 至 103 年度本市欠稅件數及欠稅金額逐年下降，惟 104 年度隨著課徵案件增加，欠稅案件亦隨之增加至 30,083 件，較 103 年度增加 3,126 件，成長率 11.60%；欠稅金額 2.86 億元，較 103 年度增加 0.38 億元，成長率 15.32% (表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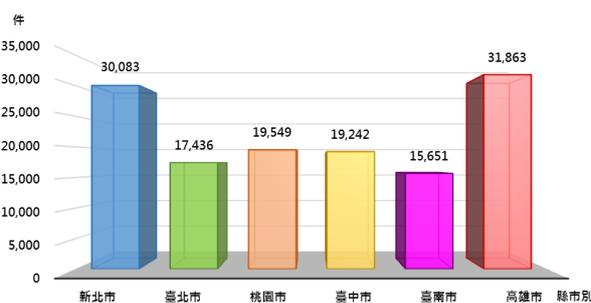
表四 100-104 年度新北市欠稅件數及欠稅金額

單位：件；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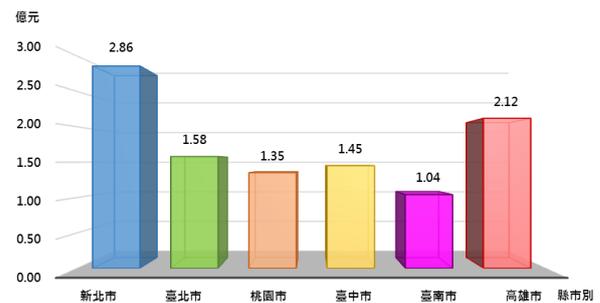
年度	欠稅件數			欠稅金額		
	件數	年增減數	年增減率(%)	金額	年增減數	年增減率(%)
100	29,477	-6,518	-18.11	3.10	-1.60	-34.04
101	28,524	-953	-3.23	2.58	-0.52	-16.77
102	28,260	-264	-0.93	2.55	-0.03	-1.16
103	26,957	-1,303	-4.61	2.48	-0.07	-2.75
104	30,083	3,126	11.60	2.86	0.38	15.3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進一步比較 104 年度 6 直轄市欠稅情況，欠稅件數方面，以高雄市 31,863 件最高，其次為本市 30,083 件，桃園市 19,549 件居第 3，其餘依序為臺中市 19,242 件、臺北市 17,436 件及臺南市 15,651 件；欠稅金額方面，以本市 2.86 億元最高，其次為高雄市 2.12 億元，臺北市 1.58 億元居第 3，其餘依序為臺中市 1.45 億元、桃園市 1.35 億元及臺南市 1.04 億元(圖六、圖七)。



圖六 104 年度 6 直轄市欠稅件數



圖七 104 年度 6 直轄市欠稅金額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

### 四、結語

本市於 99 年底升格改制為直轄市，以「在地就業、在地就學、在地就養、在地樂

活」為施政目標，規劃「打造便捷交通，帶動區域發展」等十大施政主軸，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期望讓不同條件之區域可以發展、突顯或整併在地特色，使本市成為「幸福的宜居城市」。近年來，多項建設及政策已具成效，帶動地方產業發展並吸引外來人口遷入，使得本市賦稅收入逐年攀升，104 年度賦稅收入達 2,466.33 億元，創近年新高。雖然本市平均每人稅賦亦隨之增加，但仍僅為臨近臺北市平均每人稅賦之 22%，此外，104 年度本市欠稅件數及欠稅金額為近 5 年來首度呈現正成長，因此，除持續加強清查欠稅及宣導繳稅觀念外，應深入探討欠稅發生之原因及欠稅清理業務各種可能存在阻礙因素，並進一步研議防止新欠及提升舊欠徵起數相關措施，以維持稅賦公平。